

营销物料/活动验收单

2022年3月7日
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广告车宣传合同		
单位名称	洛阳盛晖广告有限公司		
开始日期	2022年2月19日	结束日期	2022年3月6日

① 第1天 2月19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② 第2天 2月20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③ 第3天 2月21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④ 第4天 2月22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⑤ 第5天 2月23日 宣传区域：陈吴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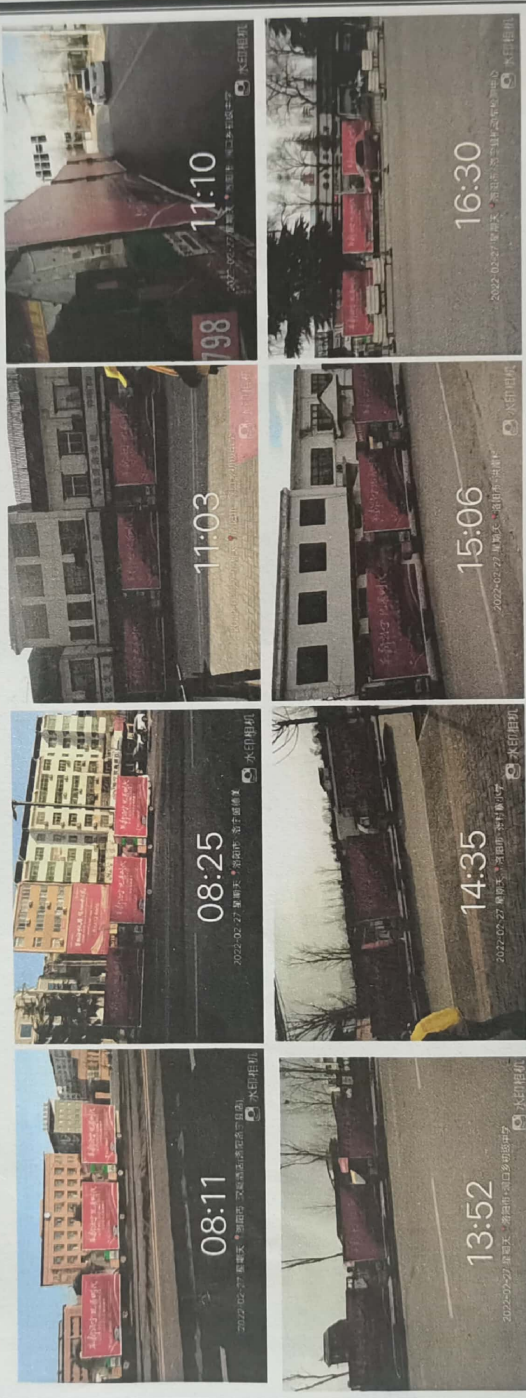


2月24、25日 休息

⑥ 第6天 2月26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⑦ 第7天 2月27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 涧口



⑧ 第8天 2月28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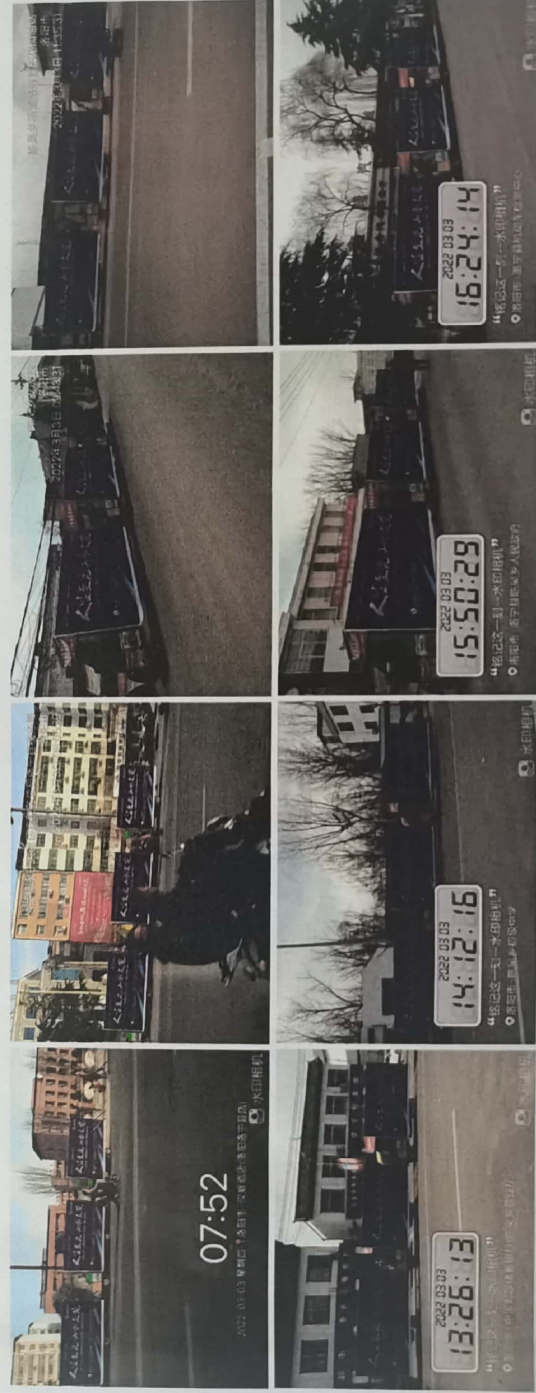
⑨ 第9天 3月1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⑩ 第10天 3月2日 宣传区域：城区



⑪ 第11天 3月3日 宣传区域：陈吴



⑫ 第12天 3月4日 宣传区域：长水



⑬ 第13天 3月5日 宣传区域：大原 城区



3月6日 休息一天

⑭ 第15天 3月7日 宣传区域：底张



验收结论:

合格, 数量、尺寸无误

评价结果: 在评价结果后打√

1	周期: A: 超计划天数 b: 未超计划	质量满足	使用功能满足	观感
2	材料使用情况	符合√	符合	符合
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
质量: A: 优良 b: 合格 C: 不合格				
3	安全: A: 未出事故	B: 出现轻微事故	C: 出现中、特重大事故	
4	现场: A: 整洁、无浪费	B: 一般	C: 差	
验收单位	合作单位签字或盖章	贺润荣		
	营销部	工程部	综合部	
	张皖南 2022.3.6	孔集龙 2022.3.6	马晨光 2022.3.6	